关于转发《关于做好2018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省内各高校、省党(干)校、省直社科研究单位：

 全国社科规划办近日下发《关于做好2018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对2018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做出安排部署。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有关单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抓好落实，以高度负责的精神做好本年度项目申报工作。

 一、项目申报

 2018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继续实行限额申报，各单位要以提高申报质量和层次为中心，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的论证把关作用，对申报课题进行反复研究论证，反复打磨，切实提高申报质量。各单位既要适当控制申报规模，又要保护申报人积极性；既要保证重点科研单位和知名学者申报，又要兼顾一般单位和青年学者；既要保证优势特色学科申报，又要注重扶持小学科发展。特别是对那些研究内容相同或相近的同类选题的申报，要从严把关，避免重复申报。申报工作结束后我办将组织省内相关学科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预评把关，对所申报项目提出修改意见，修改后集中报送。

 二、报送时间

      1．1月15日各单位将《申请书》（一律采取2017年12月新版）、《论证活页》一式三份及一份《汇总清单》上报我办，同时将《汇总清单》电子文本发至我办邮箱，我办将组织专家进行预评审。

 2．3月7日各单位将《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管理信息系统》（2010年版）汇总的申请书“数据表”数据汇总发至我办电子邮箱。

 3．3月12日各单位将修改完成、审查合格的申请书、论证活页一式6份（其中1份申请书内夹4份申请书和5份活页；另1份申请书夹1份活页）和管理系统打印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请书清单》《各学科分类申报数量汇总统计表》加盖单位公章报送我办。

 4．申报材料须提交电子版《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请书》（WORD文件格式，不包括《活页》），各单位按照申报单位和申请人分类汇总后发至我办电子邮箱。

 5．《申报通知》《课题指南》《申请书》《活页》及《代码表》从全国社科规划办网站下载。

 联系人：程亚军

 联系电话：0451—53635257

 电子邮箱：hljguihuaban@sina.com

 全国规划办网站：[www.npopss-cn.gov.cn](http://www.npopss-cn.gov.cn/)

 附件：关于做好2018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黑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17年12月29日